承德县林业和草原局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信息公开表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主体	计费单位	政策文件依据	收费范围	收费对象	征收方式	减免规定	办理地点	业务办理渠道	工作流程
森林植被恢复费	（一）郁闭度0.2以上的乔木林地（含采伐迹地、火烧迹地）、竹林地、苗圃地，每平方米10元；灌木林地、疏林地、未成林造林地，每平方米6元；宜林地，每平方米3元。 （二）国家和省级公益林林地，按照第（一）款规定征收标准2倍征收。 （三）城市规划区的林地，按照第（一）、（二）款规定征收标准2倍征收。 （四）城市规划区外的林地，按占用征收林地建设项目性质实行不同征收标准。属于公共基础设施、公共事业和国防建设项目的，按照第（一）、（二）款规定征收标准征收；属于经营性建设项目的，按照第（一）、（二）款规定征收标准2倍征收	承德县林业和草原局	元/平方米	《森林法》，《森林法实施条例》，财综【2002】73号，财税【2015】122号，冀财综【2012】9号，冀财税【2016】25号，财税【2022】50号，省税务局通告【2022】3号	承德县范围内使用林地单位企业个人	单位企业个人	网上缴费 税务征收	无	承德县林业和草原局税务局	窗口办理网上办理	缴纳义务人向县林草局提供可行性报告→县林草局对可行性报告进行审核→核定费额→通过“河北省非税收入信息平台”向税务部门推送→缴纳义务人通过河北省电子税务局申报缴费或者到主管办税服务厅办理。
草原植被恢复费	每亩地1900元	承德县林业和草原局	元/亩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财综〔2010〕29号，发改价格〔2010〕1235号，冀财综[2010]69号,冀发改公价〔2020〕892号，财税【2022】50号，省税务局通告【2022】3号	承德县范围内使用草地单位企业个人	单位企业个人	网上缴费 税务征收	无	承德县林业和草原局税务局	窗口办理网上办理	缴纳义务人向县林草局提供可行性报告→县林草局对可行性报告进行审核→核定费额→通过“河北省非税收入信息平台”向税务部门推送→缴纳义务人通过河北省电子税务局申报缴费或者到主管办税服务厅办理。

监督举报电话：　　3011805